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九十九學年度工程學院第四次行政會議記錄

壹、日期:九十九年九月六日
貳、時間:上午 11:00
參、地點:工程學院院長辦公室
肆、主席:覺文郁院長
伍、出席人數:9 人　　記錄:許麗鴻
陸、出席人員:
院行政主管: 覺文郁院長、謝淑惠所長、楊世英所長、呂淮熏所長、陳建信所長、林博正所長、黃俊德所長、鐘證達所長。
列席人員:李政道老師
1.學校於 9.3(五)下午 2:30 召開「100-101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計畫書討論會議，需依會議決議修改計畫書，繳交期限為 9 月 9 日(四)。
主要修改部份為:
(1) 以院為單位撰寫，整合各系所.
(2) 延續舊教卓計畫內容
(3) 資料分類四融入資料分類 5-2 中(深耕光機電之基礎實務能力與卓越人才培育之工程學院跨領域特色發展)
(4) 績效指標
(5) 成效指標
(6) 就業能力、具體產出
(7) 其他(參閱會議資料)
2. 學院空間規劃案呈核校長中，待核定後院行政會議或相關會議，作細項確認並進行相關搬遷事宜。

柒、主席報告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建立特色典範計畫」申請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
1. 學校於 99.8.31(二)召開會議討論「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建立特色典範計畫」申請案，研發長指示各學院可提 1 件(全校可能有 3 件可提，工學院可提精密機械相關領域)，送件時間作業手冊及計畫之受理程序詳如教育部函。
2. 學院於 9.1(三) 召開院第三次行政會議，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建立特色典範計畫」申請案，明確資訊待研發處通知。
3. 研發處於 9.3(五)通知學院，預定於 9.9(四)召開「教育部補助技專校

院建立特色典範計畫」規劃會議:

(1)依教育部規定，每校只能提出乙案新案。

(2)請由學院先行院內或跨院整合，並於會議中提出計畫構想及 SWOT 分析。

(3)若提出之計畫書件數較多，則不排除送請校外專家審查後再推薦。

4. 計畫執行期間至 101 年度止，新申請案件:99 年 11 月 10 日前函送整體「具體計畫書」1 式 8 份;延續型案件:於 99 年 12 月 15 日前函送 99 年度「成果報告書」及 100 年度「具體計畫書」各 1 式 8 份。

決議:

(1)本日會議中所決議之兩個主題為：能源科技與光機電整合。

(2)請由各系先行系內或跨系整合，按照有興趣之主題提出"計畫構想"及"SWOT 分析"。

(3)各位主任於 9/8(三)中午 12 點前，將"計畫構想"以及"SWOT 分析"分別 mail 至：

1.能源科技相關，mail to：shhsieh@nfu.edu.tw（材料系謝主任）

2.光機電整合相關，mail to：jdlee@nfu.edu.tw（學院李特助）

玖、 臨時動議

壹拾、 主席結論

壹拾壹、 散會